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81
聯絡人：劉姿伶
電 話：(02)7736-5684

受文者：長榮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8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六)字第107002231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7007A號通告(0022310A00_ATTCH2.pdf)

電子交換收文章

主旨：檢送本部107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107007A號通告乙份，請惠予刊載於貴校(會)網站周知，請查照。

說明：請依據本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規定辦理遴薦事宜。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含大學系統)、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臺灣華語文教學學會、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

副本：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電2018-02-08文
交14:35章

擬辦：

1. 公告於華語學程網頁，有興趣者逕報名參加。
2. 擬請同意更改公文速別為普通件，以利呈核。
3. 文陳後存。

吳雨潔
107-02-09

邱清雅
107.2.09

管美燕
107.2/23

長榮大學 總收發



1070001307

華僑雜誌交子

本雜誌自創刊以來，承蒙僑胞踴躍支持，不勝感荷。茲因業務需要，特將本雜誌之內容及訂閱辦法，詳述如下，以供僑胞參考。

本雜誌之宗旨，在於報導僑胞之生活，促進僑胞之團結，並介紹僑胞之文化。凡我僑胞，如有任何建議或投稿，請逕寄本雜誌編輯部。

本雜誌之內容，包括：僑胞生活、僑胞文化、僑胞教育、僑胞經濟、僑胞政治、僑胞社會等。凡我僑胞，如有任何建議或投稿，請逕寄本雜誌編輯部。



教育部 107 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 107007A 號通告

任教國家	美國	
合作學校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西肯塔基大學)	
負責人名銜	張瑜芬助理教授	
擬聘教學助理數	2 名	
聘期起訖	107 年 8 月 13 日至 108 年 5 月 10 日 (* 獲選人需於聘期前到任，逾期註銷獲聘資格。)	
教學人員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請附證明影本)，並符合以下其中條件者(聘期內具國內在學學生身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內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或學位學程之<u>在學學生</u>； 國內大學校院以上，具有國內大學校院對外華語教學師資培訓班修習 100 小時以上課程或學程證書之<u>在學學生</u>。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任用必要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熟悉華語教學教材教學方法； 英語聽說讀寫流利。 具下列資格優先考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就讀國內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碩士或博士班在學學生； 具實際教學經驗； 	
待遇	稅後月薪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每 2 週發薪一次，計 30 週，本案稅後薪資於到任後確定(以 106 年為例，雙週薪稅前 750 美元，稅後薪資約為 585.79 美元)。獲聘助理自行負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康保險費(每月約 156 美元)； 房租：可向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承租宿舍(房租自付，約每月 550 美元，含水電)； J-1 簽證費用； 交通費、伙食費及其他個人開銷。
	其他待遇	無
	教育部補助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活費：每月 600 美元，依實際任教天數核撥。 機票費：臺灣往返任教地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一張，以 1,530 美元為上限，依購票證明核實撥付。 <p>※補助款將折合新臺幣由國內推薦學校轉發予錄取學生國內帳戶※</p>
工作內容(教學及行政)	華語教學助理 <u>工作內容及義務</u> ：每週工作時數為 32 小時，合約每週 25 小時授課(與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華語旗艦計畫課程學生進行一對一教學)，5 小時協助學校行政工作及發展教材，2 小時開會檢討教學事宜。	
授課對象	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華語旗艦計畫課程之學生	

申請須知	<p>1. 申請者請於 107 年 4 月 2 日臺灣時間 17:00 前，備妥以下紙本資料：</p> <p>(1) 中、英文簡歷；</p> <p>(2) 推薦信 2 封（請推薦人直接以電郵方式寄送）；</p> <p>(3) 成績單（中文即可）；</p> <p>(4) 1 段 15-20 分鐘教學錄影帶（請上傳至 Youtube），教學內容為 Intergrated Chinese level 2 Part1，第一課部分內容（粗體字表示生詞，畫線字表示語法）：</p> <p>張天明：你覺得住在校內好，還是住在校外好？</p> <p>柯 林：有的人喜歡住在學校宿舍，覺得又方便又安全，有的人喜歡住在校外，因為校外房子比較便宜。我住在校外，<u>除了想省點兒錢以外</u>，還為了自由。<u>再說</u>，住在校內也不見得很方便。</p> <p>張天明：真的嗎？那我以後也搬到校外去。</p> <p>2. 所屬學校系辦推薦及同意公函（可合為一函，中文即可），正本受文單位送達「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教育組」，副本受文單為教育部，並註明「應徵 2018 西方塔基大學華語教學助理-學校/姓名」。</p> <p>3. 未依照程序辦理者，恕本部不核發補助，另逾期不受理，所繳交資料恕不退還。</p>
備註	<p>1. 本案係依「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p> <p>2. 本案申請者，經核定錄取，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聘任，倘有上述情事，則註銷當年度其所有華語教學人員錄取資格。</p> <p>3. 任教期間，除緊急事件外，請勿申請休假或請假回國、旅遊或提早結束授課期限。</p> <p>4. 錄取者須自行辦妥護照與任教國簽證等證件，倘未及於聘期前辦妥簽證赴任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請申請人提前注意簽證辦理相關規定。</p> <p>5. 任期屆滿請配合校方辦理工作及教學之移交報告及說明，供下一任教學助理接續執行。</p> <p>6. 獲聘教學助理須協助教育部蒐集當地華語教育資訊，並列入教學成果報告中。</p>
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p>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教育組 林逸簡任秘書 信箱：ylin8@mail.moe.gov.tw 電話：1-202-895-1925 傳真：1-202-895-1922</p> <hr/> <p>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 張瑜芬助理教授 信箱：yufen.chang@wku.edu 電話：1-270-745-4220</p>